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財政部 函

地址：116055臺北市羅斯福路6段142巷1
號

聯絡人：鄭明芳

電話：02-23227561

Email：mfcheng@mail.mof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台財促字第1102552816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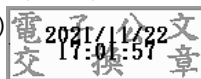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說明（修正規定_定.pdf、列管要點修正總說明及對照表_定.pdf）

主旨：修正「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列管及考核作業要
點」，名稱並修正為「財政部辦理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
案件資訊蒐集公告及統計作業要點」，自即日生效，請查
照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檢附旨揭要點修正規定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對照表各1份，
並登載於本部民間參與公共建設資訊網頁（<https://ppp.mof.gov.tw/>），路徑為：「促參法令」→「促參司主
管」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國防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文化部、衛生福利部、科
技部、勞動部、僑務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國軍退除
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
會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各直
轄市及縣市政府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財政部法制處(含附件)



財政處 110/11/23 08:36



1100175746

有附件